



DISTINATION **UTTAR PRADESH**

Invest in BIDA

北方邦太阳能政策-2022



目录

1 前言	3	
2 愿景与目标.....	4	
3 名称及经营期限.....	4	
4 定义和缩写.....	5	
5 政策目标.....	10	
6 UPNEDA 作为节点机构	12	
7 屋顶太阳能光伏项目.....	14	
8 离网太阳能应用.....	20	
9 馈线级太阳能供电.....	222	—
10.公用事业规模电网发电项目.....	23	
11太阳能电站的发展.....	277	—
12 个带有存储系统的太阳能发电项目.....	30	
13 土地的分配和购买.....	31	
14 可用于太阳能发电项目的激励措施和设施.....	333	—
15 审批机制.....	40	
16 北方邦太阳能发展基金 (UPSEDF).....	43	
17 太阳能项目完成的时间表.....	44	
18 太阳能设备制造.....	44	
19 创造就业和技能发展.....	44	
20 修改和解释本政策的权力.....	45	

1 序言

需要重视对全球变暖和气候变化的日益关注关于清洁和绿色能源。印度政府致力于建立累计发电量50%来自非化石燃料到 2030 年能源资源。北方邦政府认识到气候变化当前和潜在的影响,并且致力于鼓励推广清洁能源。

北方邦太阳能资源丰富,潜力巨大产生数吉瓦的太阳能。国家通过本政策计划开发一个整体的生态系统,以充分发挥太阳能的潜力状态。

为了配合印度雄心勃勃的太阳能产能扩展计划,国家计划通过以下方式加快太阳能发电的部署实施公用事业规模的太阳能园区和项目、分布式太阳能系统、建立超大型太阳能园区和屋顶太阳能光伏发电项目。这些目标将通过引入新机制来实现这将为该行业的消费者、企业和开发商提供支持。

政策还将推动储能项目、太阳能捆绑项目与其他发电源等一起提供全天候电力的项目供应,从而确保电网的长期稳定。

据此,北方邦州政府特此声明并通过太阳能政策,2022 年。

2 愿景和目标

2.1为北方地区提供可靠和可持续的太阳能

邦。

2.2减少对化石燃料的依赖,实现“能源最优化”

传统能源与可再生能源的“混合”,确保能源安全
国家。

2.3为私营部门投资提供有利环境

太阳能发电和存储领域。鼓励私营部门
参与并提供太阳能部署的投资机会
活力。

2.4开发人力资源以提高技能和培养技能

可再生能源领域的就业机会。

2.5提高群众对太阳能的认识

技术。

3 名称及经营期限

3.1 本政策应称为“北方邦太阳能政策”

2022”

3.2 本政策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继续运营五(5)年或直到政府
通知新政策,以较早者为准。

3.3州政府可对此进行必要的修改或审查,

政策。

4 定义和缩写

在本政策中,除非上下文另有规定:

4.1 “法案”是指 2003 年《电力法》,包括其修正案。

4.2 “资本支出模式”是指全部投资用于
建立太阳能发电厂应由电力公司负责
消费者。

4.3 “CEA”指中央电力局;

4.4 “中央机构”是指国家负荷调度中心 (NLDC)
由中央电力管理委员会指定
出于 REC 条例的目的,日期为 2010 年 1 月 29 日。

4.5 “CERC”指中央电力管理委员会,
根据2003 年《电力法》第 76 条第 (1) 款组建;

4.6 “CERC REC 条例”是指中央电力监管机构
佣金 (认可和发行的条款和条件
可再生能源发电证书)
CERC 通报的 2010 年法规,参见 2010 年 1 月 14 日的通知
不时修订;

4.7 “C OD”指商业运营日期,即通电日期。
发电厂按照规则/规定投入运行。

4.8 “CPP”或“自备电厂”是指《自备电厂》中定义的自备电厂。
2003 年《电力法》和 2005 年《电力规则》;

4.9 “北方邦的 DISCOM”是指该州的分销许可证持有者,例如
也不是 MVVNL、DVNL。PVVNL、PuVNL、KESCO 等

- 4.10 “财政年度”是指从公历年 4 月 1 日开始的期间
并于次年 3 月 31 日结束；
- 4.11 “发电厂变电站”是指太阳能公司开发的变电站。
电力生产者/开发商与接收子接口
车站；
- 4.12 “政府”和“州”是指北方邦政府和州政府。
分别为北方邦；
- 4.13 “总计量”是指整个电力计量的方法
由设置在屋顶/地面安装的太阳能光伏系统产生
消费者的场所被传送到分销系统
被许可人
- 4.14 “ISTS”指州际传输系统；
- 4.15 “被许可人”包括根据《专利法》第 14 条被视为被许可人的人。
电力法,2003 年；
- 4.16 “MNRE”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部
印度政府负责开发和部署新的和
可再生能源补充国家能源需求。
- 4.17 “净计费”是指用于净计费的单个双向电能表。
在输入能源的供应点进行计费或净馈入
来自电网和从电网输出的能量 交互式太阳能
产消费者的光伏系统按两种不同的费率定价。

4.18 净计量”是指发电的方法

通过在建筑物内安装屋顶/地面太阳能光伏系统
CAPEX/RESCO模式下的消费者主要是为了自己
消耗量,以及剩余发电量(如果有)
交付给分销被许可人,这将被抵消
配电持牌人向消费者提供的电力
在计费周期内;

4.19 “节点机构”是指UP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开发机构
(UPNEDA)

4.20 “人”是指根据《公司法》注册的个人或公司/公司。
1956 年公司法;

4.21 “PPA”指购电协议;

4.22 “项目容量”是指最大交流电(AC)
交付点的容量(MW)。

4.23 “可再生能源证书”或“REC”是指可再生能源
(太阳能)中央机构根据
它规定的程序以及这方面具体规定的程序
中央电力监管委员会(条款和
可再生能源的认可和发放条件
可再生能源发电证书)条例,2010 及其
其修订;

4.24 “UPERC” / “委员会”是指北方邦电力监管机构
委员会;

- 4.25 “RESCO模式”是指将全部投资
由消费者以外的公司/个人承担的设置费用
消费者场所和消费者的太阳能发电项目
双方共同支付该太阳能发电项目产生的电力
对该投资者公司/个人的商定关税；
- 4.26 “RPO”指可续签购买义务；
- 4.27 “SECI”指印度太阳能公司；
- 4.28 “太阳能发电园区开发商”是指开发和/或维护太阳能发电园区的人
太阳能园区及相关的公共基础设施；
- 4.29 “太阳能生产者/开发商”是指制造太阳能的人
投资建设太阳能发电项目并发电
来自太阳能；
- 4.30 “太阳能发电厂/太阳能发电厂”是指利用太阳能发电的发电厂或系统
通过太阳能光伏或聚光太阳能热利用的太阳能
发电装置
- 4.31 太阳能光伏电站”是指太阳能光伏（SPV）电站
利用太阳光通过光伏发电直接转化为电能
技术；
- 4.32 “费率”是指发电、输电、
电力输送和供应以及条款和条件
以便应用；
- 4.33 “国家机构”是指北方邦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公司
发展机构或北方邦指定的任何其他机构
电力监管委员会认可和推荐
向中央机构注册的可再生能源项目
按照其规定的程序和规定
CERC REC 条例中规定的；

4.34 “初创企业”的定义应与商务部的定义相同。

商务部工业和内贸促进局

印度工业界不时进行修订。

4.35 上面未定义的术语将具有其通常含义。

缩写

4.36 CRE 法规 2019 – 自有和可再生能源法规

4.37 MNRE 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部

4.38 PPA 购电协议

4.39 PM Kusum Yojana – Pradhan Mantri Kisan Urja Suraksha Evam Utthan
Mahabhiyan Yojana

4.40 RSPV 法规 - 2019 – 屋顶太阳能光伏法规 2019

4.41 RESCO 可再生能源供应公司

4.42 RPO 可再生能源购买义务

4.43 STU 国家传输公用事业

4.44 UPCL 北方邦电力有限公司

4.45 UPPTCL 北方邦输电有限公司

4.46 UPSLDC 北方邦国家负荷调度中心

4.47 UPERC 北方邦电力监管委员会

4.48 VGF - 生存能力缺口资助

5 政策目标

该政策旨在实现22,000兆瓦太阳能发电项目的目标

2026-27 年各州的情况如下：

编号细节		容量
1	公用事业规模太阳能项目/园区	14000兆瓦
2	太阳能屋顶项目	
A)	太阳能屋顶（住宅）	4500兆瓦
b)	太阳能屋顶（非住宅机构）	1500兆瓦
3	分布式太阳能发电（PM KUSUM 组件 C1 和 C2）	2000兆瓦
4	创造就业/技能发展	30,000 否

5.1 北方邦电力有限公司 (UPPCL) 通过其 Discoms

将购买PM Kusum计划下产生的太阳能组件 C 和太阳能屋顶系统。UPPCL/Discoms 将购买公用事业规模太阳能发电项目/园区产生的太阳能根据北方邦确定的可再生能源购买义务 (RPO) 电力监管委员会 (UPERC) 并鉴于公司的商业利益。

5.2 建立太阳能发电项目以向第三方出售电力或用于

国家将提倡圈养使用。

5.3 本政策旨在通过以下方式推广太阳能：

- a) 太阳能公园的开发。
- b) 通过建立电网实现隔离农业馈线的太阳能化
连接小型分散式太阳能发电项目和太阳能发电
私人并网泵

- c) 推广高速公路、铁路两侧太阳能安装
曲目。
- d) 推广浮动/运河顶部/水库顶部或任何水体太阳能
电力项目。
- e) 推广带有存储系统的太阳能项目。
- f) 通过净计量、净计费推广屋顶太阳能项目
总计量机制或任何其他方式
2003 年电力法及相关法规/命令的规定
由 UPERC 颁发。
- g) 推广离网太阳能应用,如太阳能水泵、家用
照明系统、热水器等
- h) 加强太阳能项目疏散的输电网络
通过在本德尔坎德地区开发绿色能源走廊。
- i) 促进太阳能装备制造业。

6. UPNEDA 作为节点机构

北方邦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发展局

(UPNEDA)将是该政策实施的节点机构。

节点机构将促进和协助项目开发商和

采取以下活动来实现该政策的目标。

6.1 太阳能项目登记

- a) 代表北方邦政府充当单一窗口
完成所有类型的太阳能项目。
- b) 不时规定的注册费将由以下人员支付
开发商/公司。
- c) UPNEDA 将颁发注册证书,以方便
开发商/公司与 Discom 等部门进行协调,
输电、税务局、印花税、电气安全、
污染控制委员会、灌溉部门、发电
公司、消防部门等
- d) 对于太阳能发电项目的批准,将进行竞争
招标、购电协议的执行、法定许可,并与
MNRE 和其他中央/国家机构,协助批准
电力疏散计划和间隔分配。

6.2 工程招标:

节点机构将执行与招标过程相关的所有任务
该州的太阳能发电项目。

6.3 政府土地/空间的便利化

促进州政府或州政府控制下的适当土地/空间的分配
其机构。

- a) 不适合农业的土地和荒地的土地储备将被
由 UPNEDA 与州地区收集员协商后创建。

b) Gram sabha /panchayat 和用于提供租赁的收益土地将

恢复有利于能源部的额外资源。

c) 土地将提供给州政府/中央政府事业单位或联合

企业租赁期为30年。

d) 土地将租赁给州政府和中央政府

政府承诺卢比。每年每英亩 1 次,持续一段时间

30年。该土地将不可转让,并且如果在三年内

分配土地不用于太阳能发电,即工作尚未开始

土地将被强制收回。

e) 土地将以卢比的价格出租给私营部门。 15000 个

每年一英亩,持续 30 年。这块土地将不可转让

如果在分配土地的三年内没有用于太阳能发电,即

工程未开始,土地将被强制收回。

6.4 节点机构将建议太阳能发电项目的认证

在REC机制下。

6.5 培训

UPNEDA 将组织技能发展培训计划

太阳能领域。

6.6 提供各种补贴/奖励的发放机制

根据该政策将制定。将聘请政策专家

落实太阳能政策和单一窗口通关

将开发门户网站。预算拨款将用于

本政策的实施以及本政策规定的激励措施

政策。

7个屋顶太阳能光伏项目

- a) 州政府将为安装提供支持和便利
该州太阳能光伏屋顶系统。屋顶太阳能发电厂将
设立在住宅区、政府机构和所有教育机构
处于净计量安排下的国家机构。
- b) 促进安装并网屋顶系统
私人住宅领域的计量安排，“Saurya Uttar”
Pradesh Yojna”拟于政策期间实施
.根据本Yojna州政府将提供卢比的补贴
每位消费者 15,000/kW 至最高补贴限额 30,000 卢比/-
.该补贴将在中央财政补助之外提供
可从印度政府获取。
- c) 该州将重点发展太阳能城
太阳能屋顶和其他相关离网太阳能系统的安装。
- d) 太阳能屋顶容量增加将由 DISCOM 根据
已安装的配电变压器容量按照
UPERC RSPV 法规 2019 及其修正案。
- e) 在每个地区,为安装太阳能提供支持
屋顶发电厂并提供净计量协助
工厂设施委员会 (太阳能电池)正在组建
首席地区官员的主席职务。该委员会 (太阳能电池)将
除 DISCOM 官员外,还包括 UPNEDA 的区级官员。
- f) 将促进中小微企业和初创企业安装太阳能屋顶。
- g) 虚拟网络计量等创新实施模式将
促进太阳能屋顶模型的采用和实施。到
鼓励农村地区安装太阳能屋顶 标准运营
MNRE程序将针对虚拟网络实施
计量。

7.1 非住宅机构。

北方邦政府将推动屋顶部署

净计量下自备/自用的太阳能光伏电站

机构办公楼的安排如下： -

a) 州政府大楼/办公楼或房产

州政府/政府办公楼的控制

印度或位于该州的其他省政府。

b) 所有政府和非政府教育机构

由中央监管机构监管的类别

政府/州政府。

c) 上述类别机构不得实行净计量

在私人租用的建筑物内经营。

d) 示例： - 州公立学校、学院、技术机构和

大学、各公共机构宿舍、培训机构、图书馆

印度铁路公司位于该邦的机构和机构、研究和

开发机构、度假屋、宾馆、检查

属于政府管辖范围的建筑物等。

公立学校、学院、公立医院、监狱、私立

学校、学院、大学、护理等教育机构

学院等

e) 通过第三方安装屋顶太阳能光伏电站

(RESCO 模式){可再生能源供应公司}将

在这些机构中受到鼓励。在这种购电安排下

将执行消费者与第三方 (RESCO)之间的协议

消费者和消费者之间的网络计量互连协议

配电公司将被执行。

f) 机构可以自行安装RESCO模式屋顶太阳能电站

或咨询 UPNEDA。咨询费 工厂成本的3%

并向 UPNEDA 支付适用的商品及服务税/其他税费。

- g) 将为系统安装开发收入模式,其中
Nodal Agency、UPNEDA 将在需求收集中发挥积极作用
用于安装并网太阳能屋顶发电厂。 UPNEDA
将制定合同范本、标准购电协议并将执行
竞争性招标以发现费率并选择RESCO
实施并网太阳能屋顶项目。
- h) 根据 UPERC 颁布并修订的 RSPV 法规 -2019
网络计费设施将不时地提供给工业和
商业消费者。 UPERC 将确定电费
由Discom购买

7.2 住宅领域的太阳能屋顶

- a) 北方邦政府应鼓励安装电网
住宅中容量合适的联网屋顶太阳能发电厂
建筑物。
- b) 太阳能城市被定义为能源减少至少 10% 的城市
预计五年末常规能源总需求
是通过安装可再生能源系统来实现的
能源效率措施。将准备详细的项目报告
每个太阳能城市将包括安装太阳能屋顶、太阳能
高桅杆、太阳能路灯、太阳能树和水的日晒
泵站、STP和城市的其他负荷中心。
- c) 135万户住宅将被覆盖
政策实施期间太阳城太阳能屋顶。
- d) 阿约提亚市将被开发为太阳能计划下的模范太阳能城市
城市计划。在评估其成功后,十六个市政府
国家和诺伊达市的公司将发展为太阳能
城市。
- e) 在政策实施的第一年,16 个市政公司
诺伊达市将获得每人 50 卢比的资金

2011年市政公司辖区人口普查人数

根据 MNRE 的定义发展为太阳能城市。

f) 这笔资金将由市政公司用于安装

城市太阳能系统,使常规能源需求

这些设备产生的太阳能可减少 10 %

系统。

g) 在政策执行的三年期间内,根据定义

太阳能城、市政公司实现了 10% 的减少

通过安装太阳能系统满足常规能源需求

根据 2011 年人口普查,每人将获得 50 卢比的奖励

市政公司辖区。

h) 该奖励金额将由市政公司支出

只有安装太阳能系统才能发展成为太阳能城市。

i) 根据北方邦不时通知的 RSPV 法规

电力监管委员会,净计量设施将

提供给住宅消费者。

j) 住宅屋顶太阳能系统安装期限

如下-

S.无活动		责任最大	时间段
1	提交申请	消费者	-
2	致谢 应用	迪康/UPNE 和	1天
3	现场验证和技术可行性	迪康	7天
4	屋顶太阳能安装 系统	小贩	90 天
5	太阳能发电站测试 和净计量	迪康	7 天后 存入 仪表
6	净计量协议的执行	迪康	3 天后 提交 草稿

			协议
7	调试/连接 屋顶系统	迪康	净计量后3天 协议
8	发行 调试报告	联合的 DISCOM,供 应商受益 和 人	1天后 调试
9	中央财经发布 对消费者的帮助	先生	30天后 发行 JCR
10	国家财政发布 对消费者的帮助	UPNEDA	JCR发行后15天

7.3 激励措施

并网屋顶太阳能可享受以下激励措施

符合条件的实体（如适用）在期内实施的光伏电站
保单的有效期限。

a) 促进安装并网屋顶系统

私人住宅区大规模的计量安排，
州政府将向企业提供15000卢比/千瓦的补贴
每个消费者的补贴最高限额为 30000 卢比/-。本次补贴
将在报销的基础上支付给受益人
屋顶太阳能系统安装调试成功
进行净计量并向州节点提交所有文件
机构（UPNEDA）。

b) 该补贴将不包括在任何中央财政援助之外

可从政府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部获取
印度的国家节点机构将对其进行分散。 UPNEDA
门户将与国家供应商注册门户集成
以及补贴的直接受益人转移（DBT）。

c) 根据建筑细则的规定,建筑许可

安装太阳能屋顶发电所需的屋顶结构

厂房豁免,必要建筑物不超过4.5米

在屋顶建造高楼以安装屋顶太阳能发电厂不会
计入建筑物的高度。

d) 如果是多层建筑、住宅区、商业区

建筑物等,并网太阳能屋顶系统可以是
为公共设施区域安装。该系统将适用于
社会上常见的电表连接、大容量电源连接或
连接其中的公共设施,并且在其他情况下,没有
妨碍或侵犯他人合法权利
居住者。

e) 容量高达 10 kW 的并网太阳能发电厂将

免于国家电力监察员的检查。

f) 允许最大容量为 2 兆瓦的太阳能屋顶

按照 UPERC 颁布的 RSPV 法规 -2019 进行安装
不时修改。

7.4 计量布置、疏散电压及与系统的互连

分发系统:

计量装置、所产生电力的疏散电压
太阳能电站及屋顶太阳能电站并网
与分销被许可人的网络将按照 UPERC RSPV
2019 年法规及不时修订的法规。

8 离网太阳能应用

8.1 安装离网太阳能应用和混合系统

国家推广和鼓励用于家庭和商业用途
并满足各种电能和热能的需求。

8.2 太阳能电站、太阳能路灯等离网太阳能系统安装

Anganwadi 中心、学校等的灯和太阳能光伏泵将
在州内晋升

8.3 州政府将推动独立太阳能发电的安装

为偏远地区未通电的家庭提供电力的包装系统
Sonbhadra、Basti、Mirzapur 和 Bahraich 等地区的村庄/小村庄
等。这些独立的太阳能电池组系统将作为
根据中央政府颁布的指导方针和标准

索巴伽由贾纳 (Saubhagya Yojana)。

8.4 无电区域按下列优先顺序选择：

- (i) 纳萨尔派影响地区
- (ii) 区位优势
- (iii) 部落/穆沙尔地区
- (iv) 其他村/村

8.5 选择有关地区的未通电村庄

由区级委员会主席组成

地区治安官,其成员如下： -

- | | |
|--------------------------------|------|
| 1- 地区法官 | - 主席 |
| 2- 首席开发官 | - 成员 |
| 3- 地区 Panchayati Raj 官员 (DPRO) | - 成员 |
| 4- 执行工程师 (农村)Discom | - 成员 |
| 5- UPNEDA 项目官员 | - 成员 |

6- 地区森林官员

-成员

(如涉及森林面积相关问题则增选)

8.6 区级委员会根据预算情况选择符合条件的

Antyodaya 卡持有者及其后 BPL (贫困线以下)的受益人
线)持卡人。

8.7 所提供的太阳能电池组将提供电池更换服务

五年后。

8.8 借助农业大学建设太阳能冷库

州和北方邦 Mandi Vikas Parishad 将晋升为
提高农产品保质期和农民收入。

9. 馈线级太阳能供电

9.1 为向配电公司销售太阳能而设立的太阳能发电项目

被许可人：

UPCCL将购买太阳能以履行可再生能源购买义务

(RPO) 目标由北方邦电力监管委员会确定。

太阳能发电项目将通过竞争性招标程序授予

根据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部 (MNRE)、政府

印度指南。

9.1.1 下午 KUSUM C-1:

已安装的并网水泵的太阳能化将在

MNRE PM KUSUM Yojana 组成部分 (C-1) 在该州。

州政府将给予在册部落70%的补贴，

万坦吉亚 (Vantangia)和穆萨哈尔 (Musahar)种姓农民。此项补贴将不包括在

中央政府提供补贴。州政府将给予

对其他农民额外提供60%的补贴。

9.1.2 PM KUSUM C-2:

将按照以下规定促进隔离农业饲养者的日晒化

MNRE PM KUSUM 计划下发布的规定/指南

组件 (C-2) 处于状态。州政府将提供最大限度的

生存能力缺口资助 (VGF) 卢比。每兆瓦 500 万卢比

中央财政给予补贴。

项目分配将通过竞争性招标的方式进行

(基于 VGF/关税)根据 MNRE /州政府的指导方针。

国家也可以与财政部协商后发放贷款

来自国家/国际金融机构的成功执行

PM KUSUM 计划。

9.1.3 5兆瓦及以上电网电力项目 5

兆瓦

这些项目在一个地点的最低容量将为 5 兆瓦。

太阳能发电项目将通过竞争性招标程序授予

根据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部 (MNRE)、政府

印度指南。

9.1.4 激励措施：

用于容量为 5 的独立太阳能发电项目的并网

MW及以上拟建于Bundelkhand和Purvanchal

地区,州政府将承担最高的建设费用

传输线长度如下：

适用于 05 至 10 兆瓦容量	-10公里
对于 >10 兆瓦至 50 兆瓦容量	-15 公里
对于 >50 兆瓦容量	- 20 公里。

项目开发商可以自行建设输电线路,也可以

通过 UPPTCL 以存款为基础。此次补贴激励将

由节点机构在报销的基础上向项目开发商提供

输电线路建设、调试后

项目COD的成果。应付补贴金额为

太阳能项目开发商的补偿将估计为

北方邦输电公司验证依据

有限公司/输电建设相关工程的分销被许可人

以及项目开发商为此支付的费用。

项目开发商将承担剩余的建设费用

输电线路、间隔和变电站以及电网成本

加强工作,如果有的话。

其他费用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北方邦电力监管委员会 (UPERC) 从时间起
到时间了。

选定的项目开发商将选择安装太阳能的地点
项目但最终决定太阳能发电厂建设地点
将根据为电网通报的变电站位置
通过 UPPTCL 连接。

对于项目开发商提出的太阳能项目建设场地，
UPPTCL 将考虑电网连接的可行性
其 ARR 中规划的变电站以及此类变电站
建议升级。

如果项目开发商不安装和调试太阳能
分配电网连接后两年内的项目，UPPTCL
应可自由分配给任何其他所述网络连接。

小容量时可进行电力池安排
项目。

9.2 为向第三方或第三方出售太阳能而设立的太阳能发电项目 圈养使用：

开发商设立项目的目的可能是向
第三方或 100% 专属使用或部分专属使用或团体专属
使用零件生成并将其出售给第三方。以下激励措施将
适用于在开放接入下建立的容量超过 1 MW 的项目： -

- a) 太阳能发电销售计量应在 STU/配电处进行
被许可人变电站末端。
- b) 太阳能发电项目开发商必须承担外部成本
传输网络和加强传输系统的成本，

如果有的话。

- c) 在节点机构注册后 90 天内,电网连接
STU 的太阳能发电项目将根据技术条件予以促进
可行性。

9.2.1 豁免

- a) 免除 50% 的过境费/传输费
州内向第三方出售电力或自用的情况。这
根据技术可行性和 UP 将适用豁免
电力监管委员会 (UPERC) 法规 (修订版)
时。配电/输电损耗和交叉补贴
附加费将根据 UPERC 法规 (经修订)适用
时不时地。
- b) 交叉补贴附加费和过路费/传输费将
购买州内传输系统可享受 100% 的豁免
太阳能。

9.3 在浮动/水库/运河顶部或任何地方建立太阳能发电项目

水体:

在运河/水库或建立大型浮动太阳能发电项目
任何水体都将在该州得到推广。项目将确定
准备向 DISCOM 出售电力或向第三方出售电力。
为了向 DISCOM 出售电力,太阳能项目的分配将是
根据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部的规定,通过竞争性招标
能源 (MNRE),印度政府指南。

9.4 铁路、高速公路沿线太阳能光伏发电装置

道路。

北方邦有 6 条高速公路,总长度
约2000公里。潜在目标能力建设__
高速公路沿线太阳能装置容量为500兆瓦。太阳的
将在高速公路两侧推广安装
建于北方邦。除此之外

沿线将推动太阳能光伏发电建设

与铁道部合作的铁路轨道。

9.5 抽真空电压

公用事业规模电力所产生电力的疏散电压

电厂应符合 2007 年北方邦电网规范（经修订）

时。

。

10 太阳能园区的发展

- a) 太阳能园区是一个集中区域,其中管理基础设施和电力安排已完成,以建立更多超过一个太阳能发电项目。太阳能公园开发商制造提供电力疏散系统、供水的安排系统,用于内部道路和基础设施。
- b) 州政府将推动集成太阳能的发展利用该州的荒地发电的公园。到鼓励私人参与太阳能公园、项目的开发太阳能公园将为开发商提供“即插即用”选项正在设置中。
- c) 在本州本德尔坎德地区提供便利4000 MW 太阳能项目的电力疏散,绿色能源走廊正在建设中。绿色能力提升能源走廊将按照民间投资进行在该州收到。

10.1 私营部门开发太阳能园区:

推动民营企业发展太阳能园区
国家。私人太阳能发电园开发商将开发电力疏散系统、内部道路、照明安排系统、供水系统等基础设施。国家政府将为建立太阳能公司提供以下激励措施
私营公园:

- i) 与最近的电网变电站的连接,取决于技术可行性,前提是 SPPD 承担外部传输费用加强传输系统的网络 and 成本(如有)。

- ii) 最低装机容量1兆瓦起,100%售电
允许开放访问的第三方。
- iii) 州政府将提供税收土地用于建立太阳能
公园以每年每英亩 15000 卢比的价格租赁 30 年,以便
促进该领域的投资。这块土地将不可转让
如果在分配土地后的三年内未将其用于太阳能发电
即工程未开始,则土地将被强制收回。
- iv) 协助获得太阳能园区开发商的地位
将提供 MNRE 的超大型太阳能园区计划。

10.2 通过合资企业开发公共部门太阳能园区

公司（合资企业）

州政府将推动建立公共部门太阳能公园。

州政府将推动超大型可再生能源太阳能公园

由州政府单独设立或与州政府合资设立

中央/州政府领导下的任何公共部门事业。处于状态

三个名为勒克瑙太阳能开发公司的合资企业

有限公司 (LSPDCL)、Bundelkhand Saur Urja Pvt Ltd (BSUL)

和TUSCO 已成立以开发太阳能公园。这些

UPNEDA 和 UPNEDA 之间成立了合资公司

印度太阳能公司、NHPC 和 THDC India Ltd

分别。

州政府将提供以下奖励措施

公共部门太阳能园区的数量：

- i) 将提供收益土地用于租赁或建立太阳能公园
使用权为期 30 年,价格为每年每英亩 1 卢比。这片土地
不可转让,并且如果在分配土地后三年内
不用于太阳能发电,即工作尚未开始,则土地将被
被强制收回。

ii)与最近的电网变电站的连接,取决于技术

可行性,前提是 SPPD 将承担外部费用
传输网络和传输系统的成本加强,

如果有的话。

iii)外部传输网络成本和加固成本

如果出售,传输系统的费用将由 SPPD 承担
向第三方提供电力或在太阳能园区自用。

iv)太阳能公园的位置应与

国家传输公用事业公司优化传输成本。

太阳能园区内太阳能发电项目的分配将
按照工信部的指导方针,通过竞争性招标的方式完成
印度政府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 (MNRE)。

11个带有存储系统的太阳能发电项目

11.1 太阳能本质上是间歇性的,因为它只在白天可用

因此,为了减少注入的太阳能输出的可变性

电网,国家将推广太阳能并网发电项目

电池存储、抽水蓄能或任何其他电网形式的系统

交互式存储系统。

11.2 首都邦将为每兆瓦提供 25 亿卢比的补贴

公用事业规模太阳能发电项目配备 4 小时电池存储系统

5兆瓦及以上容量及独立电池存储系统

(仅由太阳能供电)向配电被许可人出售电力/

UPPCL。

11.3 根据北方邦工业投资和

州政府2022年就业促进政策,泵送

将推广储存工厂 (PsP) 。

12 土地的分配和购买

土地供应是产能增加的主要制约因素

北方邦的太阳能项目。节点机构将创建一块土地

特别是在邦德尔坎德地区的州银行,其目标是

消除土地供应方面的程序延误。用于设置

太阳能发电项目的最大土地面积为每兆瓦 5 英亩

提供给项目开发商。

12.1.2 政府土地上的太阳能发电项目

Gram Sabha / Panchayat 或政府税收土地将
分配给与公共部门组建的合资公司

中央政府/州政府的承诺 (PSU)

按照北方的规定建立太阳能公园/太阳能发电项目

邦收入代码-2006。

a) 将提供土地以租赁或使用权建立太阳能公园

为期 30 年,每年每英亩 1 卢比。这块土地将非

可以转让,并且如果在分配后三年内土地不用于

太阳能发电,即工作不启动,土地将被收回

强制性的。

b) 私营部门太阳能发电园开发商将获得 Gram sabha/

土地租赁收益为 30 年,每年每英亩 15000 卢比。这

土地将不可转让。 gram sabha/收入土地的所有权

可用于太阳能公园开发的资源应归

北方邦政府税务部。太阳能公园

允许开发商转租或提供使用权土地

以相同的价格分配给太阳能项目开发商的基础土地

在太阳能公园内建立太阳能发电项目。太阳能发电项目

在私人土地上。

12.1私人土地上的太阳能发电项目：

a) 国家将推动太阳能发电项目/太阳能农场的建设

私人土地。项目开发商应获准设立太阳能发电

私人农业土地上的项目/太阳能农场。国家许可

政府,将土地用途从农业改为非农业

太阳能项目开发商购买用于建立太阳能的土地

公园将被视为。此权限将在

在国家节点机构注册/推荐。

b) 太阳能发电商将无需获得许可

购买土地超过最高限额

2006 年北方邦税收法典关于设立太阳能公司的规定

发电厂。购买土地的许可有效期超过

国家节点批准项目后规定的限额

机构。

c) 允许出租私人土地用于开发

太阳能发电项目为期三十年。这块土地的所有权

不可转让,并由股东保留。这

地区税收官将协助向土地所有者租赁土地

由项目开发商。

12.2 印花税

购买土地 100% 免除应缴印花税或

租赁用于在整个北方邦建立太阳能单位的土地

邦。

太阳能发电项目可享受的13项激励措施和设施

13.1 为政府和私人土地租赁提供便利 40

年

州政府将提供为期三十年的政府土地租赁,用于建立太阳能发电项目。

a) 土地将提供给公共部门太阳能发电园开发商

租赁或使用权基础上的租赁费为卢比。每年每英亩 1 次。这片土地将不可转让。

b) 政府土地将提供给私营太阳能发电园

开发商以卢比的价格出租。每年每英亩 15000 美元,为期 30 年。

c) 州政府将通过以下方式促进私人土地的租赁

区征集员。州政府将提供豁免

关于土地非农业转化的声明

取得超过规定限额的土地购买许可。

13.2 印花税:

用于建立太阳能的土地 100% 免除印花税

整个北方邦的电力项目/太阳能公园。

13.3 资金补贴

将提供每兆瓦 25 亿卢比的首都邦补贴

配备 4 小时电池存储的公用事业规模太阳能发电项目

5兆瓦及以上容量的系统和独立的电池存储

向配电系统出售电力的系统 (仅由太阳能供电)

被许可人/UPPCL。

13.4 基础设施补贴

用于容量为 5 兆瓦的独立太阳能发电项目的并网
MW及以上拟建于Bundelkhand和Purvanchal
地区,州政府将承担最高的建设费用
传输线长度如下:

适用于 05 至 10 兆瓦容量	-10公里
对于 >10 兆瓦至 50 兆瓦容量	-15 公里
对于 >50 兆瓦容量	- 20 公里。

13.5 能源银行:

每个财政年度的能源银行允许高达 100%
根据 UPERC 自备和可再生能源 (CRE) 的规定
法规 - 2019 年及不时修订。设施
银行业务将在项目的整个使用寿命或 25
年,以较少者为准。

13.6 电力税

对于在该国境内设立的所有太阳能项目,电力税应
向配电被许可人出售电力可享受十年豁免,第三
聚会,并用于自控消费。

13.7 印度政府提供的激励措施

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部允许的各种激励措施
(MNRE) 太阳能项目应允许太阳能项目开发商使用。

13.8 太阳能发电项目应免于获得环境许可证 清除。

13.9 并网太阳能光伏项目将免于获得NOC/ 同意根据污染控制法建立和运营 UP 污染控制委员会

13.10 可用于独立电力项目的激励措施摘要

容量超过 5 兆瓦,适合太阳能发电园区开发商。

13.10.1 可用于独立太阳能发电项目的设施

05MW以上:

编号设施		私人太阳能项目 开发商
1	连接到最近的电网 变电站 (视技术可行性而定)	可用的
2	向第三方出售电力 1兆瓦以上容量的开放准入项目。	100%
3	UPPCL 购电	根据 RPO 义务
4	对于在 Purvanchal 和 Bundelkhand 地区设立的项目提供补贴 输电线路建设支出 05MW至10MW- 10公里 >10MW 至 50MW- 15KM >50MW – 20KM	受权力执行的约束 UPPCL 购买 力量
5	轮动和传动 收费 (州内)	100% 豁免 (出售时 UPCL 电源) ,50% 豁免 (自用和第三方销售)
6	过路费、传输费 (州际销售)和跨州销售 补贴附加费。	州内 100% 豁免 传输系统。
7	购买/租赁土地的印 着陆 花税。	100% 豁免
8	电费	10年100%豁免

9	用于建立太阳能发电项目的土地申报 农业收入代码 2006 的第-80 条,用于农业用途。 至非	视为
10	允许购买超过税法 -2006 规定最高限额的土地。	视为
11	同意设立和运营 污染控制项目 木板	视为
12.	对设立项目的电池存储系统进行资本补贴 存储系统	将为公用事业规模提供每兆瓦 25 亿卢比的首都邦补贴 太阳能发电项目设置4小时电池存储 05兆瓦系统 容量或以上以及 独立电池存储 系统 (由太阳能供电 仅能源)出售给分销商 电力持牌 人/UPPCL

13.10.2 太阳能园区开发商可使用的设施:

S 不。	设施	公共部门 开发商	私营部门 开发商
1	连接到最近的电网变电站 (取决于技术 可行性)	允许	允许
2	第三方售电 1兆瓦以上项目开放接入	允许 100%	允许 100%
3	UPCCL 购电	根据 RPO 义务和 商业利益的 公司	根据 RPO 义务和 的商业利益的 公司

4	购买/租赁土地的印花税 着陆	100% 豁免	100% 豁免
5	电费	100% 豁免 10年	10年 100%豁免
6	用于设置太阳能 根据 2006 年税收法规第-80 条申报土地的项目 从农业到非农业目的。	视为	视为
7	根据收入规定 code-2006 许可 购买土地超过 规定的最高限额 12.5英亩。	视为	视为
8	同意设立和经营 污染控制委员会的项目	视为	视为

13.10.3 可用于独立太阳能发电项目的设施

容量小于05MW:

S 号设施		私人太阳能项目 开发商(Resco)
1	连接到最近的电网 变电站。	可用的
2	在 MNRE PM KUSUM Yojana 领导下 关于已安装并网水泵太阳能化的子项目 (C-1) 除中央政府提供的财政援助外,还将获得 70% 的国家补贴 提供给农民 预定部落、万坦吉亚和穆萨哈尔邦类别。将要 政府额外给予 提供 其他60%的补贴	

	类别农民。	
3	<p>在 MNRE PM KUSUM 领导下 方案组成部分 (C-21) 状态 政府将提供并网太阳能</p> <p>为太阳能化而设立的项目 隔离农业饲养者最高生存能力缺口资助 (VGF) 为卢比。除补贴外每兆瓦500万卢比</p> <p>由中央政府提供。</p>	在与UPPCL签署购电协议的条件下， UPPCL将购买电力。
4	<p>轮动和传动 收费（州内）</p>	100% 豁免（出售时 UPCL 的电源）。
5	<p>购买/租赁土地的印 在 土地 花税。</p>	100% 豁免
6	<p>电费。</p>	10年100%豁免
9	<p>用于设置太阳能 项目申报用地 2006 年税收代码第-80 条,从农业到非农业目 的。</p>	视为
10	<p>允许购买超过税法 -2006 规定最高限额的土地。</p>	视为
11	<p>同意设立和运营 污染控制项目 木板</p>	视为
12.	<p>政府土地每人15000卢比 30 年每年英亩。</p>	可出租。

13.11 补贴仅适用于那些已经获得批准的工厂/项目。

本政策颁布之日后购买/建造的。

13.12 将确保获得补贴的受益人不会

根据国家任何其他计划获得同一系统的补贴
政府。

14. 审批机制

14.1 国家级授权委员会 (SLEC)

我- 解决本政策实施中的关键瓶颈,解决
我可能遇到的任何其他部门间问题
高级委员会将在主席团的领导下成立
国务卿。

II- 该委员会将为 5 兆瓦及以上的项目提供批准
根据太阳能政策分配的容量超过 5 兆瓦

三- 政策执行中如遇问题,市委将
推荐尊敬的部门部长和尊敬的首席部长
政策修订

IV- 委员会将由以下成员组成: -

首席秘书	-主席
基础设施和工业发展专员	-成员
附加首席秘书/首席秘书附加 能量来源	-成员
额外首席秘书/能源首席秘书	-成员
额外首席秘书/首席财务秘书	-成员
额外首席秘书/首席秘书规划	-成员
额外首席秘书/首席秘书住房	-成员
额外首席秘书/首席秘书	- 成员
盖章及登记	
额外布政司/首席秘书收入	-成员
主席	-成员
UPPTCL 董事总经理	-成员
UPPCL 董事总经理	-成员
UPNEDA 主任 -	- 会员秘书

V- 州级赋权委员会将召开季度会议

尽可能监督政策,但如果需要批准项目,

会议也可以提前举行

14.2部门级授权委员会 (DLEC)

I-该委员会将为 0.5 至 05 MW 容量的项目提供批准

根据太阳能政策分配

II- 委员会将由以下成员组成:

额外首席秘书/首席秘书	- 主席
额外能源部	
由额外首席秘书/能源首席秘书提名的秘书/特别秘书级官员	-成员
由额外首席秘书/财务首席秘书提名的秘书/特别秘书级官员	-成员
由额外首席秘书/首席秘书提名的秘书/特别秘书级官员 住房	-成员
由额外布政司/首席秘书提名的秘书/特别秘书级官员 收入	-成员
UPPTCL 董事总经理	-成员
UPPCL 董事总经理	-成员
Concerned DISCOM 董事总经理	-成员
UPNEDA 主任 –	- 会员秘书
凡从事行政工作的学科专家均可增选为委员	
经主席批准后	

14.3区级委员会:

一、解决本政策在区、县执行中存在的问题

本政策的推广和宣传由区级委员会负责

将设立地方法官主席团。

II- 委员会将由以下成员组成:

1- 地区法官	- 主席
2- 首席开发官	-成员

3- 执行工程师 (农村)Discom

-成员

4- -Nagar Nigam /发展局官员

-成员

5- UPNEDA 项目官员

- 会员秘书

三、政策实施期间的宣传经费

可用如下：

1-Nagar Nigam 总部 - 20 万卢比

2-Nagar Palika 总部 - 10 万卢比

15 北方邦太阳能发展基金 (UPSEDF)

州政府、中央政府合作的Corpus基金

并将创建在可再生能源领域工作的志愿组织

在乌内达。现金和实物（知识共享）形式的援助将

可以接受本基金。该资金将用于太阳能的开发

状态中的能量。

节点机构将能够获得国际组织的援助赠款

本集中的多边和双边融资组织为太阳能提供资金

能源部门和国家节点机构将从该基金中获得支持

履行国家对可再生能源领域的承诺

气候变化行动计划。

该语料库将用于加强制度框架的活动

用于太阳能。该基金经国家批准后支出

级别授权委员会。SLEC将是最终审批机构

UPSEDF 下的任何拟议支出。

16 太阳能项目的完成时间表。

太阳能项目的完成时间表将如

MNRE 发布的招标文件和指南。如有任何延误

项目执行中,按照合同规定处罚。

17 太阳能设备制造

a) 将推广太阳能设备的制造设施

该州太阳能生态系统的发展。

b) 根据投资类型,国家提供的激励措施

微型、小型和中型企业 (MSME) 政策与北方邦

适用的工业投资和就业促进政策

日期将提供给符合资格的制造商。

18 创造就业和技能发展

a) 未来五年内,将有 30000 名青少年在以下学校接受 Surya Mitra 培训:

UPNEDA 培训中心、UP 技能发展使命和国家

太阳能研究所认证的培训中心。

b) Surya Mitra 将提供安装、操作、维修服务

太阳能系统 (太阳能路灯、太阳能发电

植物等) 。

c) 将根据培训课程向 Surya Mitra 提供培训

UP技能发展团和国家太阳能研究所

(国家信息安全局)。

d) 这些 Surya Mitra 将链接到 Sewa Portal 以确保可用性

为公民服务。

e) Surya Mitra 计划下的技能发展培训将

提供给州政府管辖下的监狱中的囚犯。

19.本政策的修改权和解释权

UP 政府将有权修改/审查/放宽/解释任何
在需要时执行本政策的规定。

